

2020年2月18日
資料文件

香港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措施

目的

繼我們於2020年1月10日及30日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文件¹，本文件旨在就政府當局在本港為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所採取的措施提供全面和最新的資料。

最新情況

(a)世界各地及內地情況

2. 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於2020年1月30日宣布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構成「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截至2020年2月18日(上午9時)，全球共有29個國家／地區(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呈報超過72 869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確診個案，當中包括1 872宗死亡個案。

3. 內地方面，截至2020年2月17日，內地的確診個案已達72 436宗(重症個案11 741宗；死亡個案1 868宗)，僅在湖北省已有59 989個確診個案。廣東省的確診個案已達1 328宗，當中共853宗確診個案來自深圳、廣州及珠海。有關數字的分項見附件三。

(b)本港的情況

4. 截至2020年2月17日(下午6時)，本港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確診個案累計60宗，當中包括一宗死亡個案，兩名病人經治療後已出院。以病人的居住地劃分，53宗是香港居民，另外七宗是內地居民。以流行病學分類劃分，15宗

¹ 我們於2020年1月10日及1月30日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的資料文件(立法會CB(2)468/19-20(05)號文件及立法會CB(2)575/19-20(01)號文件)分別載於附件一及附件二。

為輸入個案或其密切接觸者，45宗為本地個案(源頭不明)、可能本地個案或其密切接觸者。

策略及原則

(a) 迅速、嚴謹和透明，以科學和專家建議為基礎

5. 對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工作正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於2019年12月31日，衛生署首次接獲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下稱「國家衛健委」)的通知，知悉武漢市發現27個原因不明的病毒性肺炎病例群組(其中七個病例情況嚴重)。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在徵詢專家意見後，當日晚上會見傳媒，提醒市民要保持警惕。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立即啟動監察機制，追蹤過往14天內曾前往武漢市街市的個案的人士。於2020年1月4日，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頒布了「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下稱「計劃」)，同時啟動在計劃下的「嚴重應對級別」。嚴重應變級別督導委員會的首次會議於1月6日舉行，以提醒各相關政策局及部門行動一致，並建立了跨部門的應對機制。

6. 於2020年1月7日，行政長官建議我們按以下三項原則應對是次公共衛生挑戰：**迅速、嚴謹和透明**。我們亦會以科學為本和以世界權威專家的建議為基礎，制定應對方案。食物及衛生局推出主要防控策略包括加強監察、加強港口衛生措施、實施計劃下的措施、加強隔離及測試及優化對醫護專業人員及市民的風險傳達。

7. 於2020年1月8日，政府刊憲修訂《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下稱《條例》)，我們將「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法定須呈報傳染病。有關人士(包括診所)如發現相關個案，必須通報衛生防護中心，以助監察。

8. 於2020年1月13日至14日，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率領包括兩名來自衛生署和醫管局的專家的代表團，應國家衛健委和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的邀請，前往武漢市考察。在代表團差不多返港的時候，國家衛健委公佈了該新型傳

染性病原體的基因排序，並確認這是一種新型冠狀病毒。世衛隨後將其命名為2019冠狀病毒病，英文縮寫為COVID-19。

9. 鑑於本港的確診個案數字持續上升，於2020年1月25日，行政長官宣佈將香港在計劃下的應對級別由「嚴重」提高至「緊急」。行政長官除了親自主持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以統籌抗疫工作外，還成立了專家諮詢小組，成員包括四位在公共衛生、流行病學和臨床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世界權威專家，直接和及時地向她和政府提供建議。他們包括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院長梁卓偉教授；香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院長及臨床教授、前世界衛生組織助理總幹事福田敬二；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微生物學系傳染病學講座教授袁國勇教授；以及香港中文大學何鴻燊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防治傳染病研究中心主任許樹昌教授。

(b) 遏制

10. 根據內地感染情況的變化和專家的建議，我們採取了「**遏制**」的策略和一系列具體的措施，以達至**及早識別、及早隔離和及早治療**感染者的目的，及顯著地減少人口流動和社交接觸。根據我們在應對2003年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的經驗，控制感染傳播的有效措施包括及早發現病例和迅速採取控制措施，例如隔離、檢疫和消毒，是防止疫情在香港爆發的主要策略。

主要措施

11. 所有政府的決策局及部門、醫管局及相關單位已在各方面加強防疫及抗疫的工作。我們所採取的策略重點如下。主要事件及措施的時序表載於**附件四**。

(a) 加強港口衛生措施

12. 作為恆常措施，政府一向於所有邊境管制站為所有入境旅客進行體溫檢查。為加強監察和追蹤，政府於2020年1月21日及24日分別在香港國際機場(由武漢來港航班，及後擴闊至所有由內地來港航班)和指定陸路管制

站增設健康申報制度。自2020年2月1日起，香港國際機場已實施向所有離境及轉機旅客進行體溫檢測。

(b) 減少內地與香港之間的旅客流量

13. 政府已積極加強入境管制以防止疫情散播。下文列出的一系列措施是考慮到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嚴重性，而減少內地與香港之間的人員流動。這些措施亦讓有關部門透過調配把人手集中在一些繼續服務的口岸，從而加強對於旅客的健康監測。指定措施包括－

- (i) **湖北及相關旅程的入境限制**：除香港居民外，由2020年1月27日起限制湖北省居民以及任何過去14日到過湖北省的人士進入香港，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 (ii) **減少空運服務**：來往湖北武漢的航班已自2020年1月24日起無限期暫停，截至2月16日，來自內地的航班減近九成；
- (iii) **減少鐵路服務**：自2020年1月30日全面暫停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及城際直通車所有班次，羅湖及落馬洲支線亦自2020年2月4日起暫停服務；
- (iv) **減少跨境陸路交通**：在跨境陸路交通方面，因應相關管制站位於旅檢大堂和私家車通道的旅客檢查服務暫停，使用沙頭角和文錦渡管制站，以及落馬洲管制站的跨境交通服務(跨境貨車除外)分別由2020年1月30日和2月4日起暫停；
- (v) **減少跨境渡輪服務**：自2020年1月30日起中國客運碼頭及屯門客運碼頭暫停服務。2020年2月4日開始港澳碼頭暫停服務。啓德郵輪碼頭及海運碼頭的海關、入境及檢疫服務亦自2020年2月5日暫停；
- (vi) **集中邊境管制站**：政府在2020年2月3日宣布把所有陸路和海路跨境旅客自2020年2月4日起集中到深圳灣口岸和港珠澳大橋(下稱「大橋」)香港口岸。因應政府於2020年2月5日宣布於2020年2月8日起

實施的14日強制檢疫措施（詳情見下文第16段），大橋的常規粵港跨境巴士服務自2月8日起暫停，港澳跨境巴士及大橋跨境穿梭巴士則維持有限度服務。深圳灣口岸方面，除有限度的跨境巴士包車服務外，跨境巴士服務亦由2月8日起暫停。香港國際機場會維持正常服務。所有陸路口岸貨物清關將維持正常；及

- (vii) **旅遊限制**：內地繼早前暫停所有到港旅行團後，應政府要求暫停發出適用於內地49個城市的個人遊簽注(包括「一周一行」)。

14. 這些措施對減少內地及香港的出入境人流成效顯著，經各口岸入境的旅客由1月26日(上述所有措施生效前)的217 065人次大幅下跌九成至2月16日的23 393人次。當中經機場以外口岸²入境的旅客更下跌近99%，由1月26日的175 942人次下跌至2月16日的2 473人次。而在2月16日抵港的23 393旅客中，87%為香港居民(20 325人次)，3%為內地居民(749人次)，以及10%為其他地區的旅客(2 319人次)。

(c) 收緊法定框架

15. 政府已於2020年1月8日刊憲修定《條例》，透過《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修訂)規例》及《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把「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成為法定須呈報傳染病，賦予衛生署法定權力對傳染病接觸者進行檢疫及隔離受感染病人等。

16. 為了防止、應付及紓緩新型冠狀病毒導致的公共衛生緊急事態的影響，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2020年2月7日同意刊登憲報訂立以下規例 –

- (i) 《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599C章)。規定所有在到港當日之前的14日期間，曾在內地逗留任何時間的人士，不分國籍和旅遊文件，必須接受14

² 除了機場以外，我們共有九個陸路/鐵路口岸制站和四個跨境渡輪碼頭管制站。在多個管制站暫停旅客清關的服務後，自2020年2月5日起只剩下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和深圳灣口岸管制站仍然運作。

天的強制檢疫，除部分獲得豁免人士如跨境貨車司機及貨船船員。違反上述檢疫規定即屬違法。違例者可被判處**第四級罰款(25,000元)**和監禁六個月。

- (ii) 《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第599D章)賦權衛生主任要求該人士提供或披露該資料。我們認為有需要延伸有關權力予其他可能接觸與公共衛生緊急事態有關人士的醫生。向衛生主任或有關醫生提供**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屬刑事罪行。違例者可被判處**第三級罰款(10,000元)**和監禁六個月。

17. 截至2020年2月17日，共有10 395人因在到港當日之前的14日期間曾在內地逗留而須接受強制檢疫，不論他們有否出現任何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病徵，當中包括9 163名香港居民及1 232名非香港居民。有關檢疫安排已考慮相關風險及難覓合適檢疫設施的實際局限。當中，8 749人選擇進行家居檢疫。在香港沒有居所的香港居民將會於康樂及文化事物處管理的兩個暫住設施進行檢疫，即西貢戶外康樂中心及曹公潭戶外康樂中心。直至本年2月17日共有144名香港居民入住這兩所暫住設施進行檢疫。

(d) 加強抗疫設施和服務

18. 除了醫管局用作治療及處理2019冠狀病毒病病人及懷疑個案的隔離設施外，我們需要提供檢疫設施以防止疫情散播。

19. 截至2020年2月18日(中午)，公立醫院正使用937張隔離病床，使用率為約三成二。醫管局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調配資源，在有需要時啟用其餘隔離病床。如香港發生大規模社區爆發，醫管局會考慮啟動指定診所，以減輕醫院及急症室的服務壓力。此外，醫管局已進一步擴闊「加強化驗室監測」計劃的涵蓋範圍至所有住院肺炎個案，並加強感染控制及隔離安排配合有關計劃。

20. 為了幫助對沒有病徵但有感染新病毒風險的接觸者進行醫學監察，我們必須設有檢疫設施。現時四個檢疫中心分別為麥理浩夫人度假村、鯉魚門公園度假村、保良局賽馬會北潭涌度假營和饒宗頤文化館翠雅山房。截至

2020年2月18日(上午9時)，150個單位中有122個正在使用中。

21. 為了增加檢疫設施的容量，我們在三個現有檢疫中心所在地(即麥理浩夫人度假村、鯉魚門公園度假村和保良局賽馬會北潭涌度假營)，以及西貢戶外康樂中心，以組裝合成建築方法增建合共約450個臨時單位。第一批約100個單位的建築工程在有適合的物資供應後最快可望於二月底完成，並在所需物資齊備後投入使用。政府正積極準備使用火炭駿洋邨作為第五個檢疫中心。有關政策局及部門的代表已於2020年2月8日及9日分別會見附近居民和村民及沙田區議會議員，並於2月10日出席沙田區議會特別會議，解釋有關安排及理據。

22. 在醫院收費方面，醫管局原來的收費政策反映公共衛生策略的需要，即為避免傳染病病人因高昂費用而迴避檢測，令病毒傳入社區，不向「非符合資格人士」³收取相關醫療費用；但考慮到香港正處於防疫的關鍵時刻，為避免豁免收費造成誘因，令可能已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人士爭相來港尋求醫療服務，政府已要求醫管局修訂收費政策，並由1月29日起向所有「非符合資格人士」收取相關費用。醫管局已由2020年1月29日起按照現行的「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機制，向符合新型冠狀病毒呈報條件的「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

(e) 減少「社交接觸」以防止病毒擴散

23. 為了減低社區的社交接觸，政府三次延遲了中學、小學、幼稚園、幼兒園，以及特殊學校在農曆年假期至復課日期不早於2020年3月16日(我們也籲請大學及各專上院校考慮延後復課，它們積極回應作出類似安排)。於2020年1月29日實施的政府僱員特別上班安排已暫定延長至

³ 只有下述類別的病人，才有資格按照適用於「符合資格人士」的收費繳費：

- 持有根據《人事登記條例》(第177章)所簽發香港身份證的人士，但若該人士是憑藉其已獲入境或逗留准許而獲簽發香港身份證，而該准許已經逾期或不再有效則除外；
- 身為香港居民的11歲以下兒童；或
- 醫管局行政總裁認可的其他人士。

上述類別以外的人士將被定義為「非符合資格人士」。

2020年2月23日。政府會繼續提供緊急和必須的服務外，及基本和有限度公共服務。政府亦已呼籲其他僱主就僱員的工作安排作彈性處理，以減少人與人之間的接觸。政府亦會繼續取消舉辦或贊助一些有大量人群聚集的公眾活動。

(f) 全力支援前線醫護人員

24. 我們感謝所有致力於疾病防控工作的前線醫護和其他相關人員，並會繼續全力支持前線醫護人員。雖然個人保護裝備的全球供應仍然緊張，政府和醫管局會致力保障醫護人員的安全，並優先照顧其需要。醫管局已加快採購保護裝備，並調整非必要服務，務求集中資源對抗疫情。醫管局亦已於2020年2月1日起為於高風險範圍工作並需要臨時住宿安排的員工提供特別租金津貼。醫管局已設立不同熱線處理員工的查詢，包括個人保護裝備和被服供應、人力資源、N95呼吸器測試、緊急事故心理服務、員工住宿和特別租金津貼。

(g) 增加口罩供應

25. 政府會繼續竭力透過全球採購、提高本地生產、與內地廠家保持聯繫、尋求相關部門促成物資抵港等方法，應付醫護和其他為市民提供服務的人員的需要，和穩定市場的供應。基於市民緊急需要，政府物流服務署(下稱「物流署」)自2020年1月以來以一切可行的途徑和方式，不經招標程序直接採購口罩和防疫物品。只需物資符合技術規格及當前市場價格，政府會立即直接採購，並不存在「價低者得」。除了支持醫護人員，政府亦鼓勵企業及慈善團體捐贈口罩給弱勢社群，並會在財政資源或協調上作出配合。

26. 由於全球各地都面對市場供應緊張，部分國家更已實施出口管制，已訂購的物品能否如期全數送達仍是充滿挑戰。物流署目前約有1千200萬個口罩庫存。加上各部門存貨和懲教署產量，只足夠應付政府部門約兩個月的需求。政府會繼續優先供應口罩予醫護人員以及參與檢疫相關工作、執行檢疫令和維持必須公共服務的前線人員。

(h) 在香港的湖北居民

27. 湖北居民自2020年1月27日起已不可入境香港。就已來香港的湖北居民，一般只可留港七天，應均已離開香港。在2020年1月29日，政府宣布正透過酒店業界及旅遊發展局接觸各酒店，聯絡來自湖北的旅客，亦透過大專院校聯絡從湖北返港的學生。同日，入境處開始陸續巡查全港酒店及賓館，以找出仍然在港的湖北旅客，記下他們的聯絡資料，及向他們提供健康建議。其後，由2020年1月31日起，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在入境處的陪同下，安排仍然在港的湖北旅客入住檢疫中心，或安排沒有病徵的湖北旅客盡快離港。

28. 入境處已於2020年2月7日完成巡查共1 837間酒店及賓館，巡查行動期間找出55名湖北旅客，當時有31人自行離開香港，有10人由特區政府協助離開香港，四人入住鯉魚門公園渡假村檢疫中心(現已全部完成檢疫)，其餘10人因已離開湖北超過14日，毋須接受隔離(當中八人亦已於其後自行離開香港)。

(i) 在湖北的香港居民

29. 截至2020年2月17日，政府就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事宜收到1 200宗求助個案，涉及約2 400名在湖北省的港人。由於相關地區的公共交通已全面停頓，政府已安排為有需要的港人安排所需藥物。政府各有關部門一直就協助當地港人回港的事宜進行評估和準備工作，包括審慎地全面評估有關的公共衛生風險和實際可行性。我們除了要處理港人在回港途中如何避免出現交叉感染外，也要考慮他們回港後要有足夠設施進行14天的檢疫。

(j) 關懷受影響人士

30. 在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過程中，向受影響人士表達關懷甚為重要，而公眾教育和參與亦不可或缺。就此，民政事務總署(下稱「民政總署」)及各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已提供下列服務 -

(i) 電話熱線服務

由於家居檢疫或會為受影響人士帶來不便，民政總署及各區民政處已設立37條電話熱線，為以下人士提供服務：自2020年2月4日起由湖北返港人士、在2020年2月6至8日期間滯留世界夢號郵輪人士，以及自2020年2月8日起由內地返港人士。

(ii) 地區層面的支援

各區民政處因應個別區情，已向有需要居民(例如康美樓住戶)派發清潔包，並加強清潔街道、簷篷和三無大廈，改善環境衛生。民政總署已呼籲熱心團體／人士捐贈清潔用品和口罩，以派發予有需要人士。上述呼籲得到積極響應，民政總署亦按捐贈者的捐贈對象配對派發口罩，主要是透過醫管局把口罩供給高危病人(例如長者及孕婦)和醫護人員使用，以及透過大型慈善機構把口罩派發予長者和有需要住戶。

(iii) 公眾教育及參與

民政總署已把衛生防護中心的健康建議妥為發放予其工作相關界別，包括物業管理、大廈管理、酒店及旅館業、業主組織、互助委員會及少數族裔人士。我們亦聯繫物業管理業界參與制訂措施，以支援其前線清潔和保安人員抗疫。鑑於運輸業界接觸公眾的範圍廣泛，民政事務局／民政總署亦已聯同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署，與的士／小巴業界共同協助推廣抗疫信息。我們希望透過與上述持分者合作，加強公眾的抗疫意識和準備。

(k) 風險訊息傳達及透明度

31. 在這個關鍵的時期，風險訊息傳達是釋除市民疑慮的關鍵。衛生防護中心和醫管局高層代表每日舉行記者招待會(時間一般為下午4時30分)，交代個案數目(懷疑個案、確診個案和正在調查中的個案)、接觸者的追蹤工作、檢疫安排，以及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最新情況等。此外，

衛生防護中心已設立專題網頁，提供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的最新資訊(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政府高層官員亦會透過記者招待會宣佈重大政府決定及措施，並向市民交代抗疫工作的重要進展。

32. 至2020年2月16日，四段推廣個人及環境衛生的電視宣傳短片的製作工作已經完成。我們已於2020年1月3日設立專題網頁，並錄得超過420萬瀏覽量。至2020年2月16日，我們已發出超過236則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的Facebook帖文及20則有關的政府公告。我們已自1月起推出兩期的宣傳運動，涵蓋網上及實體媒體以加強市民意識，包括電視、印刷品、公共交通工具、戶外及電子媒體。衛生防護中心已持續向有關持份者交代疫情最新情況，及請他們協助向成員及合作夥伴散播健康訊息，並已製作及翻譯健康教材予九個少數族裔，包括印尼語、他加祿語、泰語、印地語、尼泊爾語、烏爾都語、孟加拉語、僧伽羅語和越南語。

(l) 「防疫抗疫基金」

33. 行政長官在2020年2月5日宣布，為了提升政府決策局和部門及其他相關各方應對疫情的能力，以及向現時受這次疫情重創或受防疫抗疫措施影響的企業及市民提供協助或援助，政府計劃成立「防疫抗疫基金」。我們會於2020年2月21日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有關撥款。

(m) 應用科技

34. 政府積極應用科技來協助防控疫情，相關工作包括 –

- (i)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較早前已推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本地情況互動地圖」，利用政府開放數據，讓公眾更迅速和全面地了解疫情最新情況；
- (ii) 資科辦亦協助政府部門採用資訊科技方案防控疫情，其中一項是由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研發的電子手環，以及利用通訊科技支援強制

家居檢疫，監測接受檢疫人士的所在位置；

- (iii) 為促進在香港設立更多口罩生產線，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積極聯繫業界，提供技術支援；而香港科技園公司亦積極配合，提供合規格的廠房；
- (iv) 一間口罩生產商早前利用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的專利納米纖維技術，生產一款透氣度高、備有殺菌功能的口罩。該企業將增加其於本港生產的口罩產量，回應社會的需求；及
- (v) 有鑑於即棄口罩的供應十分短缺，政府正探討與可重用口罩相關的應用科技方案。

有關事件

(a) 「世界夢號」郵輪

35. 政府於2020年2月4日接獲通報有八名曾於2020年1月19日至24日乘坐「世界夢號」郵輪的內地旅客被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該郵輪於2020年2月5日在啓德郵輪碼頭停泊。在衛生署未完成檢疫工作前，所有乘客及船員均不准登岸。由於部分船員早前與這些旅客可能有直接接觸，政府在聽取專家的意見後，在2020年2月8日決定為「世界夢號」郵輪所有工作人員進行新型冠狀病毒檢測。衛生署於2020年2月9日為「世界夢號」郵輪全體1 800多名船員所進行的新型冠狀病毒測試已完成，所有樣本對該病毒呈陰性反應。船上人士已立即被安排有序地登岸。政府亦便利乘客辦理入境及其他手續。

(b) 長康邨康美樓懷疑擴散個案

36. 在2020年2月10日，我們留意到第42宗確診個案與早前第12宗確診個案分別住在長康邨康美樓不同樓層的A07單位，衛生署已和專家立即於2月10日當日進行實地考察，並判斷無法排除未有接駁而有缺損的排氣管導致病毒散播的可能性。為了保障公共衛生，衛生署在諮詢袁國勇教授後，決定當晚撤離所有A07單位的住戶。30多個住戶

合共約100名居民已立即獲安排入住檢疫中心。

37. 事件發生後，食物環境衛生署及房屋署會為該大廈安排徹底清潔及消毒。房屋署已完成檢查全部34個A07單位的排污渠管，當中發現有9個單位的排氣管被移除及/或未有妥善封好。房屋署已即時採取行動復修。衛生署已為長康邨居民舉辦健康講座，講解預防肺炎及呼吸道傳染病的健康建議。

38. 於2020年2月15日，衛生署已為有關居民完成新型冠狀病毒測試，所有樣本對該病毒呈陰性反應。有關居民已於同日獲解除檢疫。

(c) 在「鑽石公主號」郵輪上的香港居民

39. 至2020年2月18日，停泊在日本橫濱的「鑽石公主號」上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人數達454人。船上約有350名香港居民，包括260名特區護照持有人，另外約90名持外國護照的香港居民，其中約44名港人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政府正安排包機免費接載在「鑽石公主號」郵輪上接受檢疫的香港居民在獲准登岸後盡快返港。考慮到相關的公共衛生風險，有關人士在抵港後會安排入住檢疫中心接受14天檢疫。政府會繼續為香港居民提供實際援助，包括提供有需要的藥物。

未來路向

40. 抗疫之戰仍然持續。政府上下團結一致，致力在關鍵時期繼續堅定不移地服務市民。我們呼籲市民注意個人衛生、勤洗手、有需要時佩戴口罩、維持適當社交距離，及體諒因疫情防控措施造成的短期不便。政府會繼續監察全球及內地的情況，及有關對抗疫情的最新科學實證。有香港專家的熱心幫助，我們會有信心朝正確的方向邁進。

徵詢意見

41.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2020年2月

2020年1月10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 的應對措施

目的

本文件闡述政府當局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的應對措施。

背景

2. 就近日內地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下稱「國家衛健委」)公布，自去年12月起，當局透過疾病監測發現多宗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病例，病徵主要為發燒，少數病人呼吸困難。

3. 根據最新的資料，內地一共錄得59宗病例，沒有死亡個案(截至2020年1月5日)。目前，所有病人正接受隔離治療，並有163名密切接觸者正接受醫學觀察，他們現時沒有發現發熱等異常症狀，追蹤密切接觸者的工作仍在進行中。

4. 流行病學調查顯示，部分病人是武漢市一個海鮮市場的經營戶。到目前為止，調查未發現明顯的人傳人的證據，亦未發現醫護人員受感染。病原體的檢測和感染原因工作正在進行中，但已排除流感、禽流感、腺病毒、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及中東呼吸綜合症等呼吸道病原體。

預防及控制措施

5. 衛生署轄下的衛生防護中心(下稱「中心」)與國家衛健委一直保持密切聯繫，密切監察武漢市肺炎群組個案的最新發展，並因應情況適時更新本港的監測準則和化驗策略。概括而言，政府當局已從多方面採取下列一系列的預防措施：

加強監察

6. 中心已於去年12月31日起加強監測。鑑於最新情況，中心於2020年1月3日修訂監測準則，以擴大監測範圍。醫生如發現任何病人出現發燒及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或肺炎病徵，並曾於病發前14天內到訪武漢市(不論曾否到過街市或海鮮市場)，需要向中心呈報。這些病人會安排在公立醫院接受隔離治療和所需之化驗測試。中心亦會跟進有關個案，包括進行流行病學調查。中心與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已於1月6日啟動電子通報平台(簡稱「eNID」)，實時監察在加強監測的情況下的通報個案的臨床資料、流行病學資料及化驗結果。

7. “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指源於2019年12月內地武漢市出現的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當中部份個案臨床情況嚴重。此呼吸系統疾病是由新型病原體引致，可能對公共衛生造成重大影響，例如有機會發展成為疫症，在社區內引至大規模發病和死亡。引致此病的新型病原體可能是未知的病原體或以往未知能引致人類發病但其特性經改變後可感染人類的已知病原體，不論其會否擁有有效地在人與人之間傳播的特性。此可能在國際間傳播，引致公共衛生緊急事件及在主要疾病負擔、發病率和死亡率方面，對公共衛生構成重大危險。“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已納入《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附表1的表列傳染病，由2020年1月8日起生效。任何懷疑個案均須呈報中心作調查和跟進。

與內地衛生當局聯繫

8. 香港特區政府早於2005年已與前國家衛生部及澳門特區政府社會文化司簽署了《關於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機制的合作協議》，並於2018年更新相關協議。中心一直按機制與國家衛健委保持密切聯繫，就傳染病監測數據、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和重大傳染病應急方面互相通報。

加強港口衛生措施

9. 中心的港口衛生科一直於各口岸執行健康監察措施，並備有紅外線熱像儀為入境旅客監測體溫。為應對湖北省武漢市

出現的肺炎病例群组個案，港口衛生科自2020年1月1日起加強以下的港口衛生措施：

- (a) 若發現有相關病徵及旅遊史的入境旅客，會即時轉介至公立醫院接受隔離治療及跟進；
 - (b) 已建議港鐵公司、香港機場管理局及相關航空公司加強於由武漢市到港的高速鐵路(下稱「高鐵」)列車及飛機的清潔及消毒工作。廣深港高鐵香港西九龍站及機場客運大樓亦已加強清潔及消毒工作；
 - (c) 由2020年1月3日開始於香港國際機場增設額外的紅外線熱像儀專為由武漢市抵港飛機的旅客作體溫監測；
 - (d) 由2020年1月3日起於香港西九龍站增派人手加強為入境旅客作體溫監測，並於同日在站內入境大堂增設衛生站讓有相關病徵及旅遊史的入境旅客可向衛生署求助；
 - (e) 由2020年1月6日起在兩班經武漢市的高鐵列車的抵港時段(約晚上七至十時)額外以手提式紅外線溫測儀為所有入境旅客檢查體溫，以確保能監察每一位由這兩班高鐵列車抵港的旅客的體溫；及
 - (f) 已在香港國際機場及香港西九龍站，透過廣播及派發單張等，加強對出入境旅客宣傳有關預防肺炎和呼吸道傳染病的健康訊息。提醒出入境旅客注意預防措施，保持良好的個人及環境衛生，外遊時尤其避免到街市、活家禽市場或農場。若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病徵，應佩戴外科口罩及求醫，並向醫生報告其外遊紀錄。此外，所有口岸亦將會增派人手加強為入境旅客作體溫監測及加強向出入境旅客宣傳有關預防肺炎和呼吸道傳染病的健康訊息。
10. 港口衛生科會繼續與各口岸持份者保持緊密合作，適時更新情況及相關措施。

及時化驗和公布結果

11. 現時，中心的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聯同醫管局公立醫院的微生物學化驗室進行化驗以檢測相關病原體。化驗檢測的方法及結果，須由臨床微生物及感染學專科醫生，根據病人的流行病學及臨床病史，以及接觸史、發病、求醫的相對時間，而作出綜合評估。報告一般可於收到樣本的同一天內發出。

應變計劃及協調跨部門行動的演習

12. 因應近期情況，政府已於2020年1月4日公布「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下稱「應變計劃」)，並同時啟動嚴重應變級別，即時生效。

13. 應變計劃闡述政府為應付「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一旦爆發而擬定的準備和應變計劃，並採納三級應變級別。該三個應變級別(即戒備、嚴重及緊急)會按可影響香港的「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的風險評估及其對社會造成的健康影響而啟動。

14. 因應國家衛健委通報武漢市出現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病例群組個案，政府遂作出風險評估並啟動嚴重應變級別。在嚴重應變級別下，「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對市民健康的即時影響屬於中等。

15. 為提升處理公共衛生危機的整體準備及應變能力，衛生署已就具有公共衛生重大意義的傳染病制定應變計劃及定期舉行練習和演習，測試各政府部門及相關機構在主要傳染病爆發及公共衛生緊急事故的應變能力，以提高社區和醫護人員的意識、加強準備工作及檢測和應付這些個案的能力，防範可能會出現的疫症。

16. 就可能由現時未知會令人類致病的病原體所引發的傳染病，中心聯同多個政府部門和機構已經於2018年6月舉行代號「日光石」的公共衛生演習，以測試政府應對新型疾病的能力。

公立醫院的應變措施

17. 公立醫院已於2020年1月4日啟動「嚴重應變級別」，以

配合政府「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醫管局並已在公立醫院及診所實施一系列加強監察和感染控制的應變措施。

18. 前線醫護人員會按醫管局既定的臨床準則(即發燒、外遊紀錄、職業、接觸史及是否涉及群組個案)為求診病人作風險評估。醫管局已提醒前線醫護人員提高警覺，如病人出現發燒及急性呼吸道感染或肺炎徵狀，並在過去14日內曾到訪內地武漢市，會被即時安排在負氣壓病房接受隔離治療，並實施空氣、飛沫及接觸傳播防護措施，醫護人員會根據相關防護措施穿著合適的個人防護裝備。此外，化驗室的檢測服務亦已加強，務求盡快得到化驗結果，為病人安排合適的臨床治療。醫管局會密切監察分佈在七個聯網的隔離病床使用情況，適時調配病床。

19. 根據嚴重應變級別的措施，公立醫院已實施更嚴謹的感染控制安排，包括限制探訪。前往公立醫院和診所的人士，必須佩戴外科手術口罩，探訪病人前後均需洗手。至於個人保護裝備的儲備，例如外科手術口罩及N95口罩等，可足夠使用三個月，醫管局同時會與供應商保持聯繫，確保保護裝備會有持續的供應。

加強風險溝通、宣傳及公眾教育

20. 衛生署已致函全港醫生、私家醫院及中醫師，通知有關武漢市肺炎病例群組個案，呼籲他們加強留意及轉介懷疑個案至公立醫院接受隔離及化驗測試。中心與醫管局一直就事件保持緊密溝通。

21. 此外，中心已就事件設立專題網頁¹，提供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因應市民大眾的關注，中心會每日在上述專題網頁公布符合加強監察的個案資料²，以增加透明度。

22. 為提高大眾對預防肺炎和呼吸道感染的認識，中心製作了不同類型的健康教育教材，例如單張、信息圖表、海報、小冊子和短片。中心亦已致函院舍及學校，呼籲加強個人及環境衛生的措施。

¹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

²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enhanced_sur_pneumonia_wuhan_chi.pdf

23. 衛生署會透過18區區議會秘書處向區議員提供有關最新情況及健康建議，讓各區議員透過他們的渠道能發放這些訊息。

健康建議

24. 要預防肺炎及呼吸道傳染病，市民必須時刻保持良好的個人及環境衛生。預防措施包括：

- (a) 經常保持雙手清潔，尤其在觸摸口、鼻或眼之前；觸摸扶手或門把等公共設施後；或當手被呼吸道分泌物污染時，如咳嗽或打噴嚏後；
- (b) 洗手時應以梘液和清水清潔雙手，然後搓手最少20秒，並用水過清並用抹手紙或乾手機弄乾。如沒有洗手設施，或雙手沒有明顯污垢時，使用含70至80%的酒精搓手液潔淨雙手亦為有效方法；
- (c)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用紙巾掩蓋口鼻，把用過的紙巾棄置於有蓋垃圾箱內，然後徹底清潔雙手；及
- (d) 當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應戴上外科口罩，不應上班或上學，避免前往人多擠迫的地方，及盡早向醫生求診。

外遊建議

25. 市民外遊時應注意以下預防措施：

- (a) 避免接觸動物(包括野味)、禽鳥或其糞便；
- (b) 避免到街市、活家禽市場或農場；
- (c) 避免近距離接觸患者，特別是有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狀的患者；
- (d) 切勿進食野味及切勿光顧有提供野味的食肆；
- (e) 注意食物安全和衛生，避免進食或飲用生或未熟透的動物產品，包括奶類、蛋類和肉類，或食用可能被動物分

泌物、排泄物(例如尿液)或產品污染的食物，除非已經煮熟、洗淨或妥為去皮；

- (f) 身處外地時，如身體不適，特別是有發燒或咳嗽，應戴上外科口罩，立即通知酒店職員或旅遊領隊，並盡快求診；及
- (g) 從外地回港後，若出現發燒或其他病徵，應立即求診，告訴醫生最近曾到訪的地方；並佩戴外科口罩，以防傳染他人。

未來路向

26. 政府會繼續保持警覺，加強監測，並密切監察湖北省武漢市出現的肺炎病例群組個案。政府會持續進行風險評估，監察應變計劃的成效，並按需要加強公共衛生措施。我們亦會加強宣傳工作，讓公眾掌握最新的病情、提高警覺及在有需要時採取合適的防禦和應對措施。

徵詢意見

27.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2020年1月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香港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措施

目的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在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香港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组個案的應對措施。本文件旨在就最新的情況及政府當局為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所採取的措施，向委員提供最新資料。

最新情況

世界各地情況

2. 世界衛生組織(世衛)於一月二十三日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再次在日內瓦召集緊急委員會會議。委員會認為是次疫情「毫無疑問在中國是一個緊急情況，它尚未成為、但有可能成為全球性的衛生緊急情況。」委員會決定在十天內或更早，再次討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是否構成「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全球共有18個國家／地區(包括香港特區)呈報超過6060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確診個案，當中包括132宗死亡個案。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本港的情況

3. 政府已於一月八日刊憲修定《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下稱《條例》)，透過《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修訂)規例》及《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把「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條例》附表1成為法定須呈報傳染病，賦予衛生署法定權力對傳染病接觸者進行檢疫及隔離受感染病人等。

4. 考慮到新型冠狀病毒於湖北省武漢市爆發，本港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已加強對新型冠狀病毒的監察。醫生或醫院需把符合呈報條件¹的個案呈報衛生防護中心作進一步調查。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八日中午十二時為止，共錄得的呈報個案有529宗，當中8宗的病人經進行化驗後發現對新型冠狀病毒呈陽性反應，有189名病人仍然接受隔離，等待化驗結果。詳情請參閱附件二。

防控策略及措施

5. 所有政府的決策局及部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及相關單位已在各方面加強防疫及抗疫的工作。我們在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所採取的策略重點如下：

- (a) 提升抗疫機制和組織架構；
- (b) 加強出入境管制措施；
- (c) 減少在本地社區的感染和傳播風險；
- (d) 加強市民個人衛生；
- (e) 加強抗疫設施和服務；
- (f) 保持資訊透明度；
- (g) 加強與世衛及內地及海外衛生當局的合作；以及
- (h) 提供足夠資源配合。

主要的措施於下文重點闡述。

(a) 提升抗疫機制和組織架構

6. 為盡快按疫情發展制訂相關策略和措施，行政長官於一月二十五日將應變計劃下的應變級別由嚴重提升至緊急，並親自領導抗疫的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轄下會設立四個工作小組，分別是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領導的疫情防控工作小組，主要是負責制訂處理感染個案的策略，以及與內地有關部門及世界衛生組織保持密切聯繫；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應變行動工作小組，統籌各相關部門的

¹ 根據現時的呈報準則，醫生如發現任何病人出現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或肺炎，及於病發前十四天內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應通報衛生防護中心作進一步調查：(甲)曾到訪湖北省(不論曾否到過當地街市或海鮮市場)；或(乙)曾到訪內地醫院；或(丙)曾與新型冠狀病毒確診個案於其出現病徵時有密切接觸。

抗疫工作；由民政事務局局長領導的公眾參與工作小組，推動社會各界一起參與抗疫；以及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領導的抗疫傳訊工作小組，負責迅速、有效地將最新及準確的信息傳達予全港市民和相關持份者。

7. 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下亦會設有專家顧問團，向行政長官及特區政府提供專業意見。現時已有四位在公共衛生、傳染病學和臨床經驗豐富的專家人士加入專家顧問團，包括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院長梁卓偉教授；香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院長及臨床教授、前世界衛生組織助理總幹事福田敬二；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微生物學系傳染病學講座教授袁國勇教授；以及香港中文大學何鴻燊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防治傳染病研究中心主任許樹昌教授。

(b) 加強出入境管制措施

來自湖北及內地的旅客

8. 由於目前疫情主要在湖北省爆發而且越趨嚴峻，加上專家指隱性病人大大增加防控疫情的難度，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決定於一月二十七日零時零分起限制湖北省居民以及任何過去14日到過湖北省的人士進入香港（除香港居民外），直至另行通知，以減低感染者進入香港的機會。為便利執行上述措施，各口岸的自助通道（即「e-道」）同日零時零分起只開放供香港居民使用，所有非香港居民均須使用一般入境櫃台辦理入境手續。政府正透過酒店業界及旅遊發展局接觸各酒店，聯絡來自湖北及武漢的旅客，亦透過大專院校聯絡從湖北返港的學生，由衛生防護中心作出跟進。

9. 另外，為了減低兩地人員的流動及一些非必要往返，內地繼早前暫停所有到港旅行團後，將應特區政府要求暫停發出適用於內地49個城市的個人遊簽注。

從內地回港人士

10. 此外，政府呼籲港人盡快從內地回港。任何人如從內地回港，在條件許可下，應在返港14日內留在家中；若需要外出，則應在返港14日內佩戴口罩。而曾於過去14天到訪湖北的港人入境時必須聯絡衛生署港口衛生科人員，該科人員

會進行評估，如該人士沒有任何徵狀，會要求市民即時戴上口罩，並盡量自我隔離 14 天，而衛生署亦會對該市民進行醫學監察。曾於過去 14 天到訪湖北並於較早前已回港的香港居民或已入境的旅客，應盡快致電衛生防護中心熱線 2125 1122。港人亦不應到有疫情的地方。

11. 特區政府亦暫停所有由特區政府主辦到內地的交流、探訪、文化和體育活動。

跨境交通及口岸服務

12. 為配合上述措施，繼早前無限期暫停來往湖北武漢的航班後，以下交通服務及口岸亦將於一月三十日零時零分起縮減或暫停服務 -

- (1) 鐵路方面，全面暫停高鐵香港段及城際直通車所有班次；
- (2) 空運方面，內地航班會削減一半；
- (3) 海運方面，所有中國客運碼頭和屯門客運碼頭的跨境渡輪服務暫停；
- (4) 跨境陸路交通方面，落馬洲管制站、深圳灣口岸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跨境巴士及穿梭巴士服務（包括皇崗口岸短途跨境巴士、皇巴及金巴）會減少班次；以及
- (5) 口岸方面，西九龍站、紅磡站、中國客運碼頭及屯門客運碼頭口岸將會暫停服務；沙頭角及文錦渡的客運服務亦會暫停，但貨運服務會維持。

13. 上述措施除減少內地與香港間的人員流動外，亦讓有關部門透過調配把人手集中在一些繼續服務的口岸，從而加強對旅客的健康監測。與此同時，所有內地口岸包括深圳各口岸已落實離境體溫檢查及健康申報。特區政府會與內地加強「聯防聯控」，包括在香港國際機場增加紅外線體溫檢測裝置，盡快落實離境體溫檢測。

健康申報

14. 衛生署已由一月二十日起於武漢來港航班實施旅客健康申報表制度，並已於一月二十四日起擴展至高鐵香港西九

龍站實施。健康申報表制度於一月二十九日進一步擴展至所有內地來港的航班，並逐步試行電子申報系統。

15. 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正監察疫情發展及徵詢專家意見，研究進一步減低感染者進入香港機會的措施。

(c) 減少在本地社區的感染和傳播風險

16. 雖然現時並沒有本地感染個案，但為降低病毒在社區內傳播的風險，特區政府取消其舉辦或安排、有較多人參與的大型活動，包括新春國際匯演、賀歲盃，以及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的元宵綵燈會。特區政府亦已與主辦方取得共識，取消原定於二月九日舉行的香港馬拉松。此外，由於特區政府需要全力抗疫，亦取消農曆新年期間由特區政府主辦的各類型新春酒會，包括行政長官在禮賓府舉行的新春酒會。特區政府同時呼籲民間團體舉辦活動時應考慮相關的公共健康風險。

17. 為減低學童在學校內的感染風險，特區政府將延遲中學、小學、幼稚園、幼兒園及特殊學校在農曆年假期後復課的日子至二月十七日。全港學校將在原定上課日保持校舍開放，並安排適量教職員當值，以照顧有需要學生和處理校務。至於其他學校，包括大專院校，教育局會與它們保持聯絡，加強防疫措施。政府部門亦於一月二十九日起實施特別上班安排。除了提供緊急和必須公共服務的人員外，政府僱員在假期後無需返回寫字樓辦公，以減低疫情在社區擴散的風險。

18. 各個政府部門亦已宣布關閉多項公共設施，包括體育館、運動場、博物館、公共圖書館等。另外，社會福利署已去信營辦資助社會福利服務的機構，包括提供院舍照顧服務、日間中心服務的機構，為它們提供額外資源，以加強服務單位處所的清潔及消毒工作，亦提示機構為院友、員工和訪客作體溫探測。各政府部門亦會加強清潔轄下的公眾設施。特區政府已提示公共交通機構及私人物業管理公司，加強清潔防疫工作，以保障公共衛生。

(d) 加強市民個人衛生

19. 衛生防護中心已發出指引，提醒市民注意個人衛生，並透過不同途徑，包括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

Facebook 專頁、YouTube 頻道、報刊、「香港政府通知你」流動應用程式、健康教育專線和傳媒採訪等，向市民傳達預防傳染病及保持個人和環境衛生的健康信息。衛生防護中心製作了各種健康教育教材，包括單張、海報、信息圖表和小冊子等，並在社區層面派發以加強宣傳。衛生防護中心亦和各持份者保持緊密聯繫，通告最新狀況和預防措施，並得到他們的協作和支持，向公眾宣傳相關的健康信息。

20. 特區政府會更主動積極增加口罩供應，既確保公營機構有足夠供應，亦讓市民能更加容易購買。為滿足本港未來對口罩的需求，政府和供應商會攜手合作，盡最大努力確保在短期內恢復穩定供應，滿足市場需求。除與供應商保持緊密聯繫，行政長官亦親自致函國務院，希望國務院相關單位為內地向香港供應口罩方面提供所需協助。特區政府會留意市面其他衛生用品，例如潔手液、酒精搓手液和漂白水的供應情況，並會配合抗疫的實際需要盡速採購，確保政府部門有足夠供應。

(e) 加強抗疫設施和服務

21. 為應對疫情，特區政府會繼續揀選合適地方作檢疫中心設施或其他用途。康文署轄下兩個度假營，即麥理浩夫人度假村和鯉魚門公園度假村，已預留用作檢疫中心。截至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為止，共有36名需接受檢疫的人士入住麥理浩夫人度假村。另外，衛生署於一月二十六日已安排準備保良局賽馬會北潭涌度假營作為檢疫中心，給予沒有病徵的密切接觸者作檢疫。政府為接受檢疫人士提供全面支援以照顧其需要，包括提供食物、日用品及娛樂設備。為應付日後隔離需要，衛生署正聯絡其他非政府團體，以借用或徵用它們的度假村。

22. 衛生防護中心已就懷疑個案或確診個案設立的熱線(2125 1122)，於每日早上八時至晚上九時恆常運作，包括公眾假期。有關個案的密切接觸者和其他接觸者，應致電熱線。

23. 在公立醫院方面，截至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為止公立醫院正使用約663張隔離病床，使用率為約四成。醫管局各聯網醫院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調配資源，在有需要時啟用其餘隔離病床。此外，醫管局預計在二月初於公立醫院實驗

室提供快速測試，盡快確定病人是否受感染。

24. 醫管局已為開設指定診所做好準備，如香港或鄰近地區（如廣東省）發生社區爆發，醫管局會考慮啟動各聯網內的指定診所，配合醫院處理較大量的疑似個案或跟進工作，以減輕醫院及急症室的服務壓力。現階段，七間指定診所（每個醫院聯網各一間）已作好準備。指定診所一般會負責處理病況輕微的個案，讓醫院及急症室集中處理較為嚴重的個案。

25. 在收費方面，醫管局原來的收費政策反映公共衛生策略的需要，即為避免傳染病病人因高昂費用而迴避檢測，令病毒傳入社區，不向「非符合資格人士」²收取相關醫療費用；但考慮到香港正處於防疫的關鍵時刻，為避免豁免收費造成誘因，令可能已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人士爭相來港尋求醫療服務，特區政府已要求醫管局修訂收費政策，並於一月二十九日起向所有「非符合資格人士」收取相關費用。醫管局已公布為配合政府政策，由一月二十九日零時零分起，向符合新型冠狀病毒呈報條件的「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新措施將適用於所有確診及懷疑個案。醫管局將按照現行的「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機制向有關病人收費。至於「符合資格人士」若符合新型冠狀病毒呈報條件，將繼續毋須繳費。

(f) 保持資訊透明度

26. 為增加透明度，衛生防護中心已於一月四日設立專題網頁³，提供「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包括有關受影響國家／地區的資料⁴。衛生署與醫管局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起每天發布符合呈報條件的個案數字，並自一月二十三日起每天透過記者會向公眾公布本港最新情況。

² 只有下述類別的病人，才有資格按照適用於「符合資格人士」的收費繳費：

- 持有根據《人事登記條例》（第 177 章）所簽發香港身份證的人士，但若該人士是憑藉其已獲入境或逗留准許而獲簽發香港身份證，而該准許已經逾期或不再有效則除外；
- 身為香港居民的 11 歲以下兒童；或
-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認可的其他人士。

上述類別以外的人士將被定義為「非符合資格人士」。

³ 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

⁴ www.chp.gov.hk/files/pdf/statistics_of_the_cases_novel_coronavirus_infection_tc.pdf

(g) 與世衛及內地及海外衛生當局的合作

27. 香港特區政府早於二零零五年已與前國家衛生部及澳門特區政府社會文化司簽署了《關於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機制的合作協議》，並於二零一八年更新相關協議。衛生防護中心一直按機制與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保持密切聯繫，就傳染病監測數據、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和重大傳染病應急方面互相通報。此外，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於一月十三日赴武漢，參與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安排的兩天工作考察，以取得有關武漢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的情況、防控措施和臨床處理方面的資料。與此同時，衛生防護中心亦一直與世界衛生組織保持緊密聯絡，並通報香港最新情況。

(h) 提供足夠資源配合

28. 不論是政府部門、醫管局以至大學內進行相關研究的單位，凡是因為抗疫工作合理所需的額外資源，特區政府均會在財政上全力配合，確保上述的策略和具體措施得以有效落實。

未來路向

29. 政府會繼續按三個重要原則：（一）迅速應變；（二）嚴陣以待；以及（三）公開透明，做好防範及應對工作。政府會持續進行風險評估，監察應變計劃的成效，並按需要加強公共衛生措施。我們亦會加強宣傳工作，讓公眾掌握最新的病情，並呼籲市民齊心協力，共同做好抗疫工作。

徵詢意見

30.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二零二零年一月

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報告個案的國家/地區

(2020 年 1 月 29 日 上午 9 時更新)

資料一般根據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員會、澳門特別行政區衛生局、台灣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海外衛生部門通報或公布的資料。

- 中國內地個案總數：5974 宗 (截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午夜 12 時)，當中 1239 宗為重症個案，132 宗為死亡個案。
- 其他國家/地區個案總數：至少 86 宗

可能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社區傳播的國家/地區

國家 / 地區	報告個案數字
中國湖北省	3554 (截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午夜 12 時)

以下國家/地區有報告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個案，但現時未有證據顯示這些國家/地區可能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社區傳播

2020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 時更新：

中國內地	個案數目
北京市	91
遼寧省	34
安徽省	106
重慶市	132
陝西省	46
天津市	24
福建省	80
湖南省	143
四川省	90
甘肅省	19
黑龍江省	31
江西省	109
廣東省	207
貴州省	9
上海市	66
山東省	95
廣西壯族自治區	51
雲南省	44
內蒙古自治區	15
浙江省	173

中國內地	個案數目
河南省	168
河北省	33
海南省	40
吉林省	8
山西省	27
寧夏回族自治區	11
江蘇省	70
新疆自治區	10
青海省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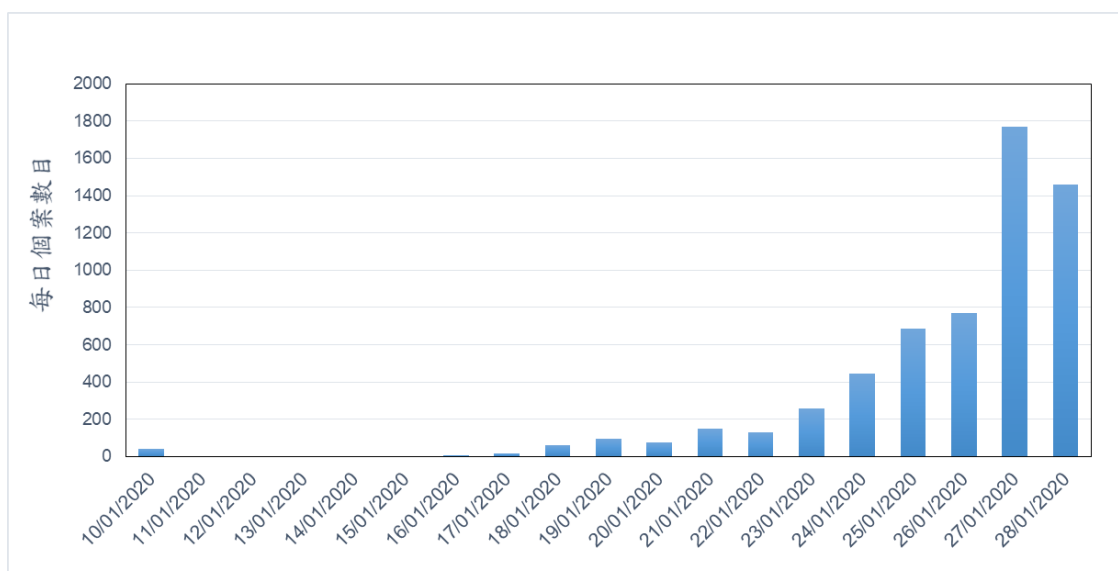
2020年1月29日上午9時更新：

其他國家/地區	個案數目
香港特別行政區	8
澳門特別行政區	7
台灣	8
日本	7
韓國	4
泰國	14
新加坡	7
越南	2
尼泊爾	1
馬來西亞	7
美國	5
澳洲	5
法國	3
加拿大	2
德國	4
斯里蘭卡	1
柬埔寨	1

廣東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個案分布 (截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午夜 12 時)

地區	個案數字
廣州	51
深圳	57
珠海	12
汕頭	5
佛山	18
韶關	4

梅州	4
惠州	11
汕尾	1
東莞	7
中山	6
陽江	9
湛江	7
肇慶	4
清遠	6
揭陽	4
河源	1
總數	207



圖一 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中國內地報告每日確診個案數目

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最新情況

自2019年12月31日起(截至2020年1月28日中午12時)，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共接獲529宗符合呈報準則的個案，當中包括8宗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個案及332宗已排除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個案，餘下189宗個案仍然住院接受檢查。

確診新型冠狀病毒的個案詳情如下：

個案編號	實驗室確診報告日期	性別	年齡	入住醫院名稱	患者狀況
1	23/01/2020	男	39	瑪嘉烈醫院	住院
2	23/01/2020	男	56	瑪嘉烈醫院	住院
3	24/01/2020	女	62	瑪嘉烈醫院	住院
4	24/01/2020	女	62	瑪嘉烈醫院	住院
5	24/01/2020	男	63	瑪嘉烈醫院	住院
6	26/01/2020	男	47	瑪嘉烈醫院	住院
7	26/01/2020	女	68	瑪嘉烈醫院	住院
8	26/01/2020	男	64	瑪嘉烈醫院	住院

備註：

1. 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月7日的懷疑個案是在加強監測系統下呈報。
2. 「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為法定須呈報的傳染病，於2020年1月8日生效。此日及之後呈報的個案，列為「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懷疑個案。

(最後更新於2020年1月28日)

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報告個案的國家/地區

(2020年2月18日 上午9時更新)

資料一般根據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員會、澳門特別行政區衛生局、台灣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海外衛生部門通報或公布的資料。

- 中國內地個案總數：72436宗 (截至2020年2月17日下午11時59分)，當中11741宗為重症個案，1868宗為死亡個案。
- 其他國家/地區個案總數：至少433宗

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廣泛社區傳播的國家/地區

國家 / 地區	報告個案數字	當中死亡個案
中國湖北省	59989 (截至2020年2月17日下午11時59分)	1789

其他有報告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個案的國家/地區:

2020年2月18日上午9時更新：

中國內地	確診個案數目	當中死亡個案#
北京市	381	4
遼寧省	121	1
安徽省	982	6
重慶市	553	5
陝西省	240	0
天津市	125	3
福建省	292	0
湖南省	1007	4
四川省	508	3
甘肅省	91	2
黑龍江省	464	11
江西省	930	1
廣東省	1328	4
貴州省	146	1
上海市	333	1
山東省	543	2
廣西壯族自治區	242	2
雲南省	171	0
內蒙古自治區	72	0
浙江省	1172	0
河南省	1257	19
河北省	302	4
海南省	163	4
吉林省	89	1
山西省	130	0

中國內地	確診個案數目	當中死亡個案#
寧夏回族自治區	70	0
江蘇省	629	0
新疆自治區	76	1
青海省	18	0
西藏自治區	1	0

根據最新掌握資料

2020年2月18日上午9時更新：

其他國家/地區	確診個案數目*	當中死亡個案#
香港特別行政區	60	1
澳門特別行政區	10	0
台灣	22	1
日本^	59	1
韓國	30	0
泰國	35	0
新加坡	77	0
越南	16	0
尼泊爾	1	0
馬來西亞	22	0
美國	15	0
澳洲	15	0
法國	12	1
加拿大	8	0
德國	14	0
斯里蘭卡	1	0
柬埔寨	1	0
阿聯酋	9	0
芬蘭	1	0
菲律賓	3	1
印度	3	0
意大利	3	0
英國	9	0
俄羅斯	2	0
瑞典	1	0
西班牙	2	0
比利時	1	0
埃及	1	0

* 不包括沒有症狀的個案：德國(2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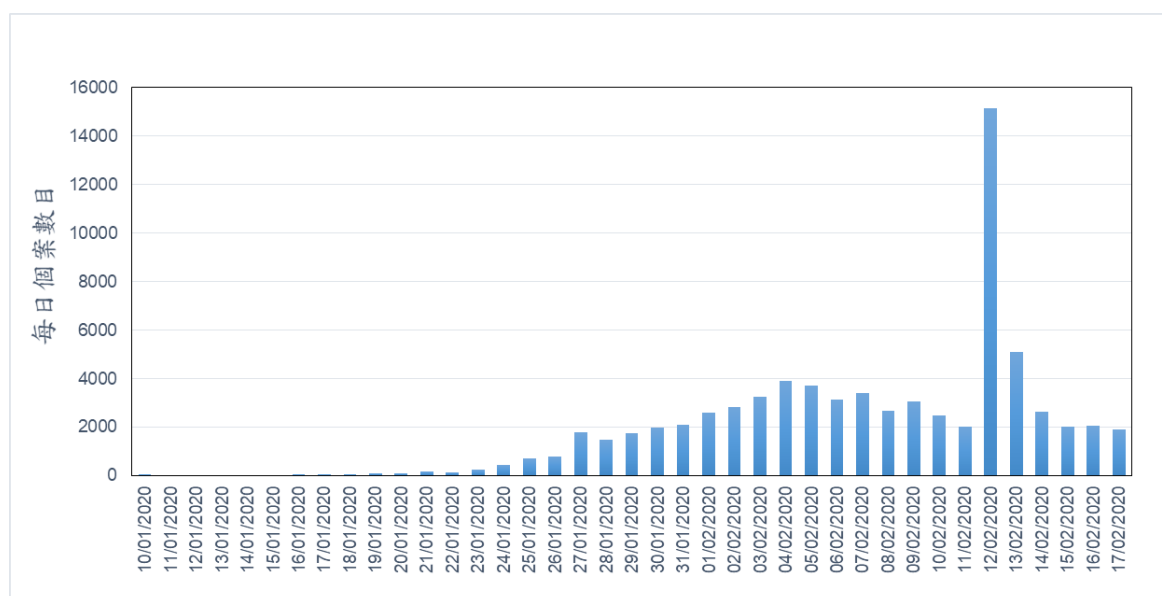
^ 有454宗確診個案為遊輪乘客

根據最新掌握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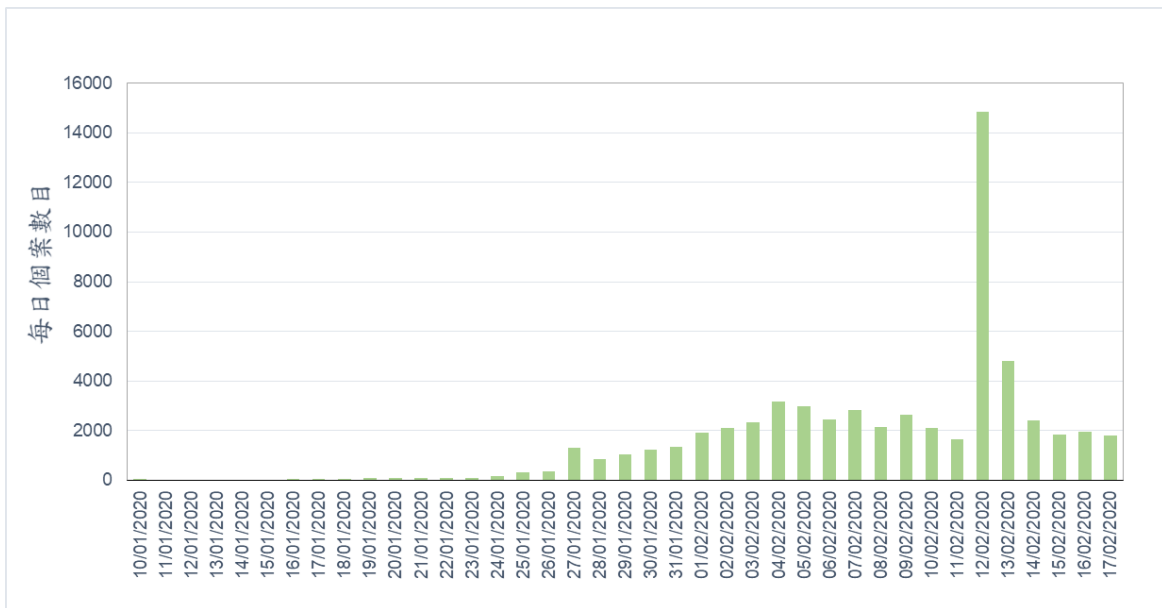
廣東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個案分布
(截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下午 11 時 59 分)

地區	確診個案數目	當中死亡個案#
廣州	339	0
深圳	416	2
珠海	98	0
汕頭	25	0
佛山	84	0
韶關	10	0
梅州	16	0
惠州	59	0
汕尾	5	0
東莞	91	1
中山	66	0
陽江	13	0
湛江	22	0
肇慶	18	1
清遠	12	0
揭陽	8	0
河源	4	0
江門	23	0
茂名	14	0
潮州	5	0
總數	1328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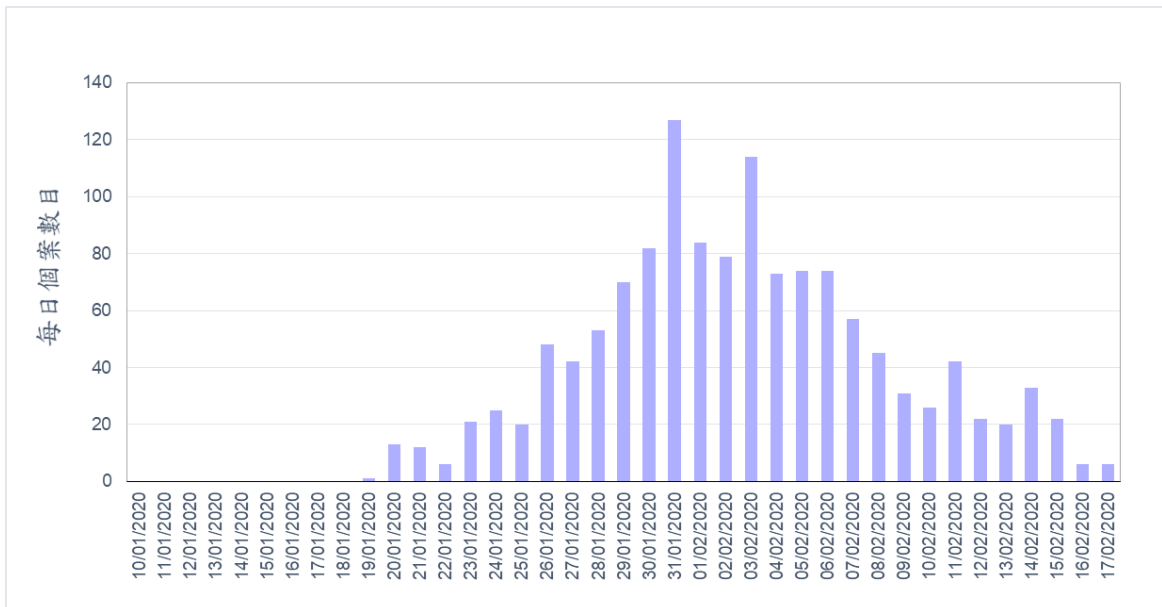
根據最新掌握資料



圖一 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中國內地報告每日新增確診個案數目
(包含湖北省自 2020 年 2 月 12 日起的臨床診斷病例)



圖二 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湖北省報告每日新增確診個案數目



圖三 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廣東省報告每日新增確診個案數目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事件時序表
(截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

日期	事件
201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衛生署首次接獲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衛健委)的通知，知悉武漢市發現 27 個原因不明的病毒性肺炎病例群組(其中七個病例情况嚴重)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諮詢專家意見及會見傳媒，提醒市民注意 ● 衛生署向醫生及醫院發信通報最新情况 ● 加強邊境管制站的健康篩檢。懷疑個案會被轉送至公立醫院作化驗及隔離
2020 年 1 月 2 日(星期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跨部門會議，檢視本港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的肺炎病例群組個案所採取的預防措施及提醒部門加強清潔，並於會議後會見傳媒，向市民提供健康建議及提醒他們保持警覺
2020 年 1 月 3 日 (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與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視察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香港段西九龍站口岸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最新情况及風險評估諮詢專家意見 ● 衛生防護中心就事件設立專題網頁，並宣布監測系統下的懷疑個案數字 ● 衛生防護中心於所有入境口岸針對旅客的加強港口衛生措施，並加強健康宣傳教育
2020 年 1 月 4 日(星期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公布「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計劃)，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同時啟動嚴重應變級別，即時生效 ●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公布，公立醫院由即日起 啟動「嚴重應變級別」，以配合政府「計劃」，將本港應變級別由「戒備」提升至「嚴重」

日期	事件
2020年1月6日(星期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根據「計劃」，召開首次嚴重應變級別督導委員會會議，並與專家研究武漢的最新情況及邀請他們就風險評估給予意見
2020年1月7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跨部門會議，以評估最新情況及商討預防措施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記者會，以推出五項主要預防疫情工作，包括港口衛生措施、「計劃」、修訂《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醫管局的控制措施及風險傳達
2020年1月8日(星期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於1月8日刊憲將「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以及《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第599A章)的法定須呈報傳染病。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出席立法會會議回應三條立法會議員提出的緊急質詢
2020年1月9日(星期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會議，邀請專家討論武漢市發現肺炎病例群组個案的最新情況，隨後舉行記者會
2020年1月10日(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介紹政府應對肺炎病例群组個案的最新措施
2020年1月11日(星期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最新情況諮詢專家意見
2020年1月12日(星期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家衛健委通報，已將與湖北省武漢市肺炎病例群组個案有關的新型冠狀病毒的基因排序與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分享
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泰國確診首宗新型冠狀病毒輸入個案 ●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聯同衛生署和醫管局代表，啟程前往湖北省武漢市，以了解武漢

日期	事件
	肺炎病例群组個案的情況、防控措施和臨床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醫管局落實「加強化驗室監測」計劃，為符合有關條件的肺炎病人進行檢測，以主動找出個案
2020年1月14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跨部門會議，以評估最新情況及探討現行防控措施的成效
2020年1月15日(星期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召開專家會議，聽取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在湖北省武漢市考察後的匯報 ●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主持記者會，匯報在湖北省武漢市考察，檢視有關武漢肺炎病例群组個案的情況
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根據「計劃」，召開第二次嚴重應變級別督導委員會會議 ● 日本確診首宗新型冠狀病毒輸入個案 ● 衛生防護中心加強對懷疑個案的監測，並更新「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呈報準則
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最新情況會見傳媒
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韓國確診首宗新型冠狀病毒輸入個案 ● 行政長官出席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的跨部門會議，以聽取最新情況的報告及檢視防控措施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記者會，向市民講解最新情況及措施，包括擴闊健康申報安排以加強監測、「遏制」策略及旅游健康建議。 ● 衛生防護中心再次更新「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呈報準則
2020年1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灣確診首宗新型冠狀病毒輸入個案

日期	事件
21 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武漢的最新情況諮詢專家意見 ● 衛生署由凌晨零時起於武漢來港航班實施旅客健康申報表制度
2020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接獲首宗輸入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高度懷疑個案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最新情況會見傳媒 ● 衛生防護中心就個案設立熱線 2125 1122 以追蹤接觸者 ● 衛生防護中心呼籲市民應避免不必要前赴湖北省武漢市的行程及提高警覺
2020 年 1 月 23 日(星期四) [香港確診個案：2 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接獲第二宗輸入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高度懷疑個案 ● 兩宗輸入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個案於同日確診 ● 麥理浩夫人度假村即日啟動作檢疫中心，密切接觸者會送往麥理浩夫人度假村接受檢疫 ● 衛生防護中心及醫管局開始每日會見傳媒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根據「計劃」，召開第三次嚴重應變級別督導委員會會議，政務司司長亦有出席會議。隨後政務司司長主持記者會
2020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擴大入境者健康申報制度至高鐵西九龍站 ● 無限期暫停往來湖北武漢的航班和高鐵
2020 年 1 月 25 日(星期六) [香港確診個案：4 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宣布在「計劃」下提升應變級別至緊急，及設立四個工作小組 ● 行政長官主持記者會及宣布以下六項策略： (a)提升防疫機制和組織架構；(b)加強管制出入境，包括擴大內地入境人士的健康申報至所有口岸；(c)減少在香港本地社區的感染和傳播風險，包括延遲中學、小學、幼稚園、幼兒園及特殊學校在農曆年假期後復課的日子至 2 月 17 日；(d)加強香港市民個人衛

日期	事件
	<p>生並提供指引；(e)加強衛生署、醫管局相關抗疫設施和服務；(f) 為各項抗疫措施提供所需的所有額外資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醫管局公布，公立醫院由即日起啟動「緊急應變級別」，以配合政府「計劃」，並會實施一系列特別措施，加強感染控制措施，並且集中資源應對新型冠狀病毒情況
2020年1月26日(星期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首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2020年1月27日(星期一) [香港確診個案：8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第二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 除香港居民外，所有湖北省居民以及任何過去14日到過湖北省的人士即日起不獲准入境香港直至另行公告
2020年1月28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第三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 政府透過記者會宣布進一步實施七項防控措施：(a)大幅度減少內地與香港之間的人員流動，包括縮減或暫停跨境交通服務及口岸服務；(b)醫管局向所有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c)減少香港境內人流及互相接觸，包括呼籲僱主按機構運作需要，就僱員的工作安排作出彈性處理；(d)協助在湖北的香港居民；(e)透過酒店業界及旅遊發展局接觸各酒店，聯絡來自湖北的旅客，由衛生防護中心作出跟進；(f)繼續揀選合適的地方作檢疫中心設施或其他用途；(g)進行全球採購，以確保有足夠物品應對疫情
2020年1月29日(星期三) [香港確診個案：10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相關政府部門代表與本地商會和零售業界代表會面，了解本港口罩的供應情況和入口商與零售商所遇到的困難 ● 擴大內地入境人士的健康申報至所有從內

日期	事件
	<p>地來港航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入境事務處(入境處)巡查全港酒店、旅館及賓館，聯絡來自湖北的旅客，並向他們提供相關健康建議
2020年1月30日(星期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第四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 世衛宣布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是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 ● 行政長官與專家顧問團會面並聽取專家意見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在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簡介最新情況 ● 自2020年1月30日起，(1)因應沙頭角和文錦渡管制站的旅客檢查服務暫停，使用該兩個管制站的跨境巴士及出租車服務暫停，跨境私家車亦不能使用該兩個管制站；(2)全面暫停廣深港高鐵香港段及城際直通車所有班次；及(3)中國客運碼頭及屯門客運碼頭跨境渡輪暫停服務。
2020年1月31日(星期五) [香港確診個案：13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行政長官主持記者會，政府宣布進一步實施防控疫情措施：(a)全港學校復課日期延至3月2日；(b)政府僱員留在家中工作安排延至2月9日；(c)要求在14天內曾往湖北省的香港居民，入境時必須聯絡衛生署港口衛生科人員，並在該人員作出健康評估後，安排入住檢疫中心觀察；(d)就已抵達並尚未離開香港的湖北居民，衛生署會安排他們入住檢疫中心，或安排沒有病徵者盡快離港；(e)加強出境篩查及健康申報；(f)全力支援前線醫護人員；(g)多管齊下增加口罩供應
2020年2月1日(星期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國際機場引入出境檢測措施
2020年2月2日(星期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第五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日期	事件
[香港確診個案：15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致函駐港總領事館，政務司司長亦與有關代表會面，解釋香港的防疫及抗疫工作
2020年2月3日(星期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就加強防疫措施主持記者會，相關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亦有出席。行政長官向市民指出病毒的傳播不受種族、國籍及居留條件限制，而我們應該盡量壓縮跨境人流
2020年2月4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整合口岸措施，把所有陸路和海路跨境旅客集中到深圳灣口岸和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 ● 暫停在羅湖、落馬洲支線、落馬洲和港澳客輪碼頭四個口岸的旅客清關服務。落馬洲管制站的跨境巴士、穿梭巴士（皇巴）和出租車服務暫停，跨境私家車亦不能使用該管制站 ● 行政長官與專家顧問團會面並聽取專家意見
2020年2月5日(星期三) [香港確診個案：21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宣布將對從內地入境人士實施強制檢疫 14 日的措施。隨後，政府刊登憲報訂立新附屬法例第 599C 章 ● 即時暫停啟德郵輪碼頭和海運大廈郵輪碼頭的海關、出入境及檢疫服務 ● 擴大入境健康申報至港珠澳大橋、文錦渡(貨運)及沙頭角(貨運) ● 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出席深水埗區議會會議，解釋徵用饒宗頤文化館作檢疫中心的安排及理據 ● 因應有曾乘坐「世界夢號」郵輪的內地旅客被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衛生署港口衛生科宣布會全力處理該郵輪的衛生檢疫工作 ● 行政長官與相關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出席記者會，解釋強制檢疫安排等
2020年2月6日(星期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局宣佈已就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制定兩個方案，並會於 2 月底會進行進一步評估

日期	事件
[香港確診個案：24宗]	
2020年2月7日(星期五) [香港確診個案：26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刊登憲報，訂立《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¹及《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²。兩項《規例》將於2月8日生效 ● 行政長官與專家顧問團會面並聽取專家意見 ● 政務司司長在相關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陪同下主持記者會，向市民解釋實施強制檢疫的安排
2020年2月8日(星期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會見傳媒，向市民解釋強化控制措施 ● 食衛局、衛生署和其他相關政府部門與「世界夢號」郵輪船公司代表會面 ● 衛生署早前已為有病徵的船員和乘客進行新型冠狀病毒的測試。政府在聽取專家的意見後，決定為船上1 800多名船員進行新型冠狀病毒的測試 ● 政府向駿洋邨附近居民解釋計劃使用駿洋邨作為檢疫中心的有關安排 ● 行政長官就強制檢疫安排的實施視察邊境管制站及聯絡中心，亦視察為「世界夢號」郵輪船員的樣本進行測試公共衛生化驗中心
2020年2月9日(星期日) [香港確診個案：36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衛生署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完成為「世界夢號」郵輪全體1 800多名船員進行的新型冠狀病毒測試，所有樣本呈陰性反應。所有船上旅客可以登岸 ● 食衛局、衛生署和房屋署代表向沙田區議

¹《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規定所有在到港當日之前的14日期間，曾在內地逗留任何時間的人士，不分國籍和旅遊證件，必須接受14天的強制檢疫。

²《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賦權衛生主任要求任何人士提供或披露與處理公共衛生緊急事態攸關的資料，例如外遊記錄。有關權力延伸予其他可能接觸與公共衛生緊急事態有關人士的醫生。

日期	事件
	<p>會，解釋使用駿洋邨作為檢疫中心的安排及理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陪同下視察香港國際機場及大橋
<p>2020年2月10日(星期一)</p> <p>[香港確診個案：42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第六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記者會，向市民解釋強制家居檢疫的安排 ● 第42宗確診個案與第12宗確診個案分別住在長康邨康美樓不同樓層的A07單位。經諮詢袁國勇教授意見進行實地考察，衛生防護中心認為無法排除未有接駁而有缺損的排氣管導致病毒散播的可能性。政府立即安排撤離有關住戶。衛生防護中心安排30多個住戶合共約100名居民入住檢疫中心。袁國勇教授亦兩度參與記者會解釋他對有關事件的評估 ● 食衛局、衛生署和房屋署代表出席沙田區議會特別會議，解釋使用駿洋邨作為檢疫中心的安排及理據
<p>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p> <p>[香港確診個案：50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檢疫人士若未能於邊境管制站以其手機進行實時地點分享，政府將即時要求他們配戴電子手環，以監察他們在檢疫期內有否留在居所
<p>2020年2月13日(星期四)</p> <p>[香港確診個案：53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宣布會繼續實施部門的特別上班安排至2月23日，以減低社交接觸和新型冠狀病毒在社區傳播的風險 ● 教育局宣布全港學校會繼續停課，而且不早於3月16日復課 ● 行政長官與專家顧問團會面並聽取專家意見
<p>2020年2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宣布入境處和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辦

日期	事件
14日(星期五) [香港確診個案：56宗]	事處協助被隔離在「鑽石公主號」郵輪上接受檢疫的港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與各區區議會正副主席會面，解釋政府最新抗疫措施及回應他們的問題及關注
2020年2月15日(星期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根據「計劃」緊急應變級別，召開第七次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會議 ● 政府宣布正安排包機免費接載在「鑽石公主號」郵輪上接受檢疫的香港居民在獲准離船登岸後盡快返港
2020年2月16日(星期日) [香港確診個案：57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長官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陪同下，到多個地點視察抗疫工作，包括八鄉的少年警訊中心、深圳灣口岸及瑪嘉烈醫院傳染病中心